

家樂福文教基金會第八屆兒童繪畫比賽  
報名表



九、領獎方式

優選、佳作、入選獎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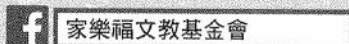
1. 頒獎日期：2017年9月2日(六)，時間將另行通知。
2. 頒獎地點：原投稿之家樂福門市。
3. 不克出席者，請於2017年9月23日(六)前，到原投稿的家樂福門市服務中心領取獎品&感謝狀乙份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
參加獎

1. 頒獎時間：2017年9月2日(六)起至2017年9月23日(六)止。
2. 頒獎地點：原投稿之家樂福門市。
3. 領獎辦法：凡參加投稿學童，將於門市繳交作品同時領取「參加憑證」乙張，並於2017年9月2日(六)起至9月23日(六)前，持參加憑證，至原投稿的家樂福門市服務中心領取參加獎&感謝狀乙份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


更多詳情請撥打洽詢專線 (02)2620-8633，或掃描



十、參賽規則

1. 參賽作品不得與其他比賽之作品重複。
2. 所有參賽作品，不論得獎與否，恕不退件。
3. 經評審公佈入選作品後，不得自行取消資格。
4. 得獎作品如有冒偽、抄襲、代筆或重複參賽者，經查證屬實，一律取消資格，獎位不遞補。已領取獎項者，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。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分由參賽者自己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，參賽者得負完全法律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5. 得獎人作品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可逕行使用於宣傳、發表、出版、佈置、展覽、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書冊等，不另給酬，得獎者不得提出異議，並應配合提供相關資料。唯主辦單位同意得獎人以複製方式保留得獎作品，並自由使用複製品。
6. 未附報名表、填寫不完整、作品規格或參賽資格不合，以致影響資格或評審結果，將不另行通知。
7. 參賽作品於送件時，請參賽者妥慎包裝，主辦單位不負責作品之修補。若因運送途中損傷，而影響評審成績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8. 參賽者均需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增訂之，並於活動網站公告。
9. 所有得獎者於領獎時，需出示得獎者之任一身分證明文件以利核對。
10.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本活動之權利，若有任何變動將另行公告。

指導單位



主辦單位



協辦單位



家樂福文教基金會第八屆兒童繪畫比賽

# 我家餐桌的

# 幸福美味

收件日期 2017.6.1(四) ▶ 7.31(一)

美味是一種令人幸福的感受、愉悅的記憶。家中餐桌上一道道家常料理，在家人用心巧思的變化組合下，積累為成長的養分。你家餐桌上的幸福料理是甚麼呢？畫下來和大家一起分享吧！

優選畫作可獲得  
家樂福禮物卡5000元  
投稿的每一位小朋友都有  
參加獎哦！



參賽者姓名				家長姓名			
如何得知本活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樂福官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彩虹愛家官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acebook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Yahoo奇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機簡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店內活動訊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海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捷運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誠品書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紙廣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告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彩虹愛家生命教育協會月刊						
生日	民國	年	月	日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參加組別 (請打勾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稚園【五歲(含)以上，就讀中班、大班者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12年(含)以前出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(1-2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(3-4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(5-6年級)【含應屆畢業生】						
就讀學校	_____縣/市 _____ 幼稚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班 _____ 國民小學 _____ 年 _____ 班						
家長姓名&聯繫電話 (請填白天聯繫電話)	姓名：						
	(日)市話：		手機：				
說明繪畫內容 (限50字內)							
同意書							
參與本活動之作品恕不歸還，並無異議提供主辦單位作為本活動相關編製使用。 (家長或監護人/老師簽名) _____							

## 飲食教育 從小開始

飲食教育(簡稱「食育」)已成全球趨勢。讓孩子理解飲食文化、認識食物起源,除了培養孩子對各種事物的尊重之心,也可以減少孩子對食物的浪費。

家裡的餐桌充滿了情感與記憶,孩子「食育」課程中最好的老師就是家人。讓孩子感受從一顆種子變成一桌菜餚過程中的不容易,帶領孩子體會生命成長的珍貴歷程。家樂福文教基金會第八屆兒童繪畫比賽,以「我家餐桌的幸福美味」為主題,希望透過繪畫引導孩童藉由家中餐桌上熟悉的料理,認識及學習食材的原味與特色,珍惜大自然所孕育的食材,並懂得感謝與珍惜料理者的用心。



### 一、分組徵選

- 幼稚園組(五歲(含)以上,就讀中班、大班者)
- 國小低年級組(一、二年級)
- 國小中年級組(三、四年級)
- 國小高年級組(五、六年級)【應屆畢業生亦可參加】

### 二、作品規格

1. 請自備八開(39cm X 27cm)規格之圖畫紙。
2. 繪畫方式可以水彩、蠟筆、版畫、水墨、彩色筆等材料表現,請勿使用電腦合成方式作畫,不需裱框,每人限參賽乙幅作品。

### 三、如何報名

1. 至全臺家樂福門市索取報名簡章,或上家樂福文教基金會網站下載報名表。
2. 填妥所有欄位資料,並將報名表貼在八開圖畫紙背面。(資料不齊全者恕不接受報名)
3. 完成的作品,請親自繳交至家樂福各門市(包含便利購)「服務中心」,即完成參賽程序。(門市地址詳見活動網站)。
4. 更多詳情請上[www.carrefour.org.tw](http://www.carrefour.org.tw)或撥打服務專線(02)2620-8633。

### 四、徵圖時間

2017年6月1日(四)至7月31日(一)止,逾期恕不受理。

### 五、評選比重

1. 創意 40%
2. 用色 30%
3. 構圖 3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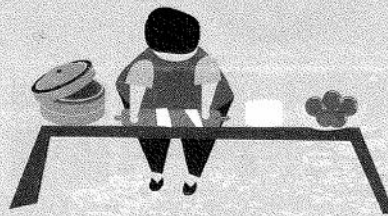
### 六、評選流程

由主辦單位邀請美術專家成立評審委員會,分下列三大階段評選:

1. 初選:由全臺家樂福門市收件畫作中,按各分組遴選前10%作品獲得「入選獎」,入選獎名單將於8月16日(三)下午六時公佈於家樂福文教基金會網站([www.carrefour.org.tw](http://www.carrefour.org.tw))。
2. 複選:自「入選獎」作品中遴選出各組的前20%進入決選。
3. 決選:各組最後選取「優選獎」3名(共計12名)、「佳作獎」3名(共計12名)。

### 七、獎勵辦法

- 參加獎:頒發參加獎乙份、感謝狀乙只。
- 入選獎:頒發紀念品乙份、獎狀乙只。
- 佳作獎:頒發家樂福禮物卡2,000元、獎狀乙只。
- 優選獎:頒發家樂福禮物卡5,000元、獎狀乙只。
- 門市畫展:2017年9月2日至9月23日於原投稿門市展出獲獎作品。



### 八、得獎名單公告

1. 於家樂福文教基金會網站公告 [www.carrefour.org.tw](http://www.carrefour.org.tw) (採網站公告不另行張貼於門市)。
2. 2017年8月16日(三)下午六時公佈「入選獎」名單。
3. 2017年8月23日(三)下午六時公佈「佳作獎」、「優選獎」名單。
4. 主辦單位將於結果公佈後一週內,以電話通知所有得獎者。

